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关于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华兴所(2020)审核字 GD—059 号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侨银环保)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侨银环保 2019 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侨银环保 2019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侨银环保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侨银环保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中, 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 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 侨银环保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 如实反映了侨银环保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 腾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泽琼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01 号”文《关于核准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89.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5.7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470.86 万元，扣除证券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2,850.00 万元后，剩余募集资金 20,620.86 万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除上述扣除的承销保荐费用 2,850 万元外，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支付尚未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的发行费用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 1,750.36 万元，发行费用合计 4,600.36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870.51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会验字[2019]G1502504055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年度公司尚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0,620.86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

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1月16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天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实际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誉支行	82120078801500000819	1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	3602064729200804767	8,620.8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	63017267233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0000087814000002	
合计		20,620.86

三、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尚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2020年3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在保留原有实施方式的基础上，增加由母公司购置环卫机械设备后，按照公允价格租赁给项目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用于新增城乡环境服务项目运营的实施方式。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此页无正文)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870.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侨银环保城乡环境服务项目	否	14,182.35	14,182.3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平台升级项目	否	4,688.16	4,688.1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18,870.51	18,870.5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2020年3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在保留原有实施方式的基础上，增加由母公司购置环卫机械设备后，按照公允价格租赁给项目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用于新增城乡环境服务项目运营的实施方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929.61万元，本年度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它情况	无